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乐政办发〔2022〕11号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乐清市迎亚运“两路两侧‘三化一平’” 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直属有关单位：

《乐清市迎亚运“两路两侧‘三化一平’”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乐清市迎亚运“两路两侧‘三化一平’” 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为全景展示温州“续写创新史、走好共富路”的新气象，全力打造“醉美之城·幸福乐清”，强化亚运会服务保障，推动全市道路（含公路、城市道路）、铁路两侧洁化、美化、绿化和道路路面平整工作（以下简称“两路两侧‘三化一平’”），全面提升路域环境和路况水平，经市政府研究，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迎亚运为契机，按照“省级抓总、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的原则，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营造“畅通、安全、舒适、优美”的交通通行环境。路域环境、路况水平和路面质量全面提升，实现道路、铁路沿线干净整洁、绿化景色美观、环境优美协调、道路路面平整。国道公路、铁路两侧宜林路段绿化覆盖率均达到95%以上，平均单侧绿化宽度分别达到15米以上、10米以上；城市道路园林景观路段绿地率达到40%以上；高速公路、普通国道路面平整度分别达到93.5、90.4，城市道路达到平整的要求。

二、整治范围

全市两路两侧用地范围内和红线外侧国道不少于20米，铁路不少于100米及主干道两侧；全市两路两侧桥下空间、用地红线外侧可视范围。

在前期摸排的基础上确定大中修国道2.21公里（含平整度较差路段）、桥头跳车整治6座；城市道路整改5万平方米、桥梁4座、道路提升4.5公里、道路绿化4万平方米、城市道路窨井盖600处，改造路灯及基础280套；整治全市铁路沿线环境。

三、重点任务

以种植绿化和垃圾清理、违法建筑拆除、违法广告清除为重点，全面落实破损山体修复、广告路牌规范、违章建筑清理、道路绿化美化、路面病害治理、城市道路窨井盖井框差处治等工作。

（一）开展两路两侧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要健全工作机制，加大资金投入，配强人员力量，增加设备配备，提高保洁频率，推进工作落实。做到路面无影响通行的杂物、明显污染物和废弃物，中央分隔带、路肩、边坡、边沟、收费站等区域无杂物垃圾，防撞护栏干净整洁、无大面积锈蚀，隧道内排水沟和电缆沟无淤泥垃圾堵塞，隧道内壁干净整洁，照明设施完善，服务区（站）干净整洁、无异味，两路两侧达到无破损建筑及残墙断壁、无乱堆物料、无暴露垃圾渣土及“白色污染”、无河塘漂浮物的洁化要求。

（二）开展两路两侧路域环境问题综合整治。全面排查公路、铁路沿线问题点位，重点处治用地范围内的乱堆乱放等脏乱差问题，坚决拆除建筑控制区内（或安全保护区内）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清除用地范围内设置的非公路标志标牌，严管并及时清理抛洒滴漏问题。两路两侧达到整洁有序、无违法私搭乱建的建

(构) 筑物及其附属物、无违法及破旧广告牌匾的美化要求。

(三) 全面提升两路两侧绿化水平。绿化工作要满足行车视距、树木安全倒伏距离要求，保证视线畅通、行车安全及排水畅通无堵塞。要及时做好公路边坡、铁路沿线空地复绿工作，及时修整补植道路中央分隔带的绿植，绿化匝道、互通区、收费站、出入口。有条件的路段，可以采取种植大型树木、灌木等手段，打造特色绿化景观，确保两路两侧可视范围内协调美观，达到无死(枯)株和空白段、空地的绿化要求。

(四) 全面提升道路平整水平。严格落实路况巡查和小修保养制度，及时处治路面坑洞、裂缝、轻度车辙、城市道路窨井盖井框差等早期病害。采取桥头路面接顺、路基加固、轻质材料换填等措施，有效处治桥头跳车问题；采取铣刨回铺方式，采用抗车辙性能良好的路面材料，及时处治重度车辙；采取专项工程、应急养护等方式，整条整段处治集中发生的路面病害。公路路面无大于1.5厘米的车辙深度、桥头路面无大于0.5%的纵坡坡差、城市道路路面平整度无大于0.7厘米高差，路面坑洞病害处治不超过24小时，确保道路路况保持长期平整的要求。

四、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排查和动员部署阶段（2022年1月底）。下发两路两侧问题排查通知，全面开展排查工作，建立问题清单。组织召开全市“两路两侧‘三化一平’”专项整治行动会议，进行全面动员部署，明确总体要求、目标任务、行动标准和完成时限，确保

专项整治行动认识高度统一。

第二阶段：集中整治阶段（2022年2月底）。开展两路两侧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所有垃圾清理干净，实施道路日常小修保养，病害严重路段应急处治，重要路段实现平整，建筑控制区内（或安全保护区内）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全部拆除，两路两侧违法建筑清零，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初步成效。

第三阶段：全面提升阶段（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按照时间节点、整治事项、责任边界要求，实施清单化管理、闭环销号，完成所有病害路段处治工作，种植大型树木、灌木，消除路面坑洞、裂缝和重度车辙及纵坡坡差较大的桥头路面、城市道路窨井盖井框差等问题，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明显成效。

第四阶段：巩固成果阶段（2022年5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严格执行专项整治标准要求，认真落实制度规定，强化建设质量管理，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深化养护等管理体制改革的，处理好定期明察与随机暗访、整体推进与回头看、督查考核与奖励补助的关系，做到整治工作力度不减、标准不减，确保道路路况长期保持优良。

第五阶段：严密管控阶段（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严格执行“刚性”管控手段，组织开展“回头看”等工作，确保道路（公路、城市道路）高质量运行。

五、职责分工

（一）市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办公室：牵头推进“两路两

侧“三化一平”专项整治行动，牵头组织成员单位协调会、动员部署会、现场会等，统筹推动实施方案各项工作落实，了解掌握并通报成员单位和各乡镇（街道）工作进展情况，组织开展督查检查、通报和考评工作。

（二）各乡镇（街道）：负责推进辖区专项整治行动，成立实体化运作专班，做好专项整治行动与“三改一拆”“四边三化”、城乡风貌整治提升、高速公路进出口整治提升结合工作，落实资金保障等措施。

（三）市经信局：负责传统产业改造提升等工作。

（四）市公安局：负责推进专项整治行动交通安全保障工作，加强全域路段交通安全管理，维护辖区和沿线治安稳定，做好专项整治行动的服务和保障。

（五）市民政局：负责指导两路两侧生态殡葬工作，抓好乱葬乱埋行为治理工作，推进生态殡葬综合改革。培育社会组织和志愿服务者，完善基层社会治理方式。

（六）市财政局：负责研究落实专项整治行动市级资金保障工作，监督资金使用情况。

（七）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推进两路两侧矿山整治与复绿工作，督查指导两路两侧占用农用地的违法用地查处工作，负责研究制定树木种植和绿化土地政策。

（八）市住建局：负责规划指导两路沿线两侧标化工地建设，规范建筑工地内建筑垃圾等清理。

(九)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全市国省道、县乡公路排查整治、公路路面平顺及环境卫生、绿化美化工作；指导各乡镇（街道）做好县乡公路保洁及村级公路排查整治工作；会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等相关部门指导各乡镇（街道）拆除清理公路两侧建筑控制区范围内违法设施，开展“抛洒滴漏”、超限车辆查处等工作；指导各乡镇（街道）开展建立公路路域“三化一平”长效管理机制。

(十)市水利局：负责指导属地推进两路两侧沿线河道综合治理、河道保洁和河道非法采砂查处工作。

(十一)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负责抓好道路、铁路沿线农作物覆盖物整治工作。

(十二)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推进景区专项整治行动，制定落实景区有关长效管理措施。

(十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督促两路两侧沿线市政中压燃气管道等市政公用设施问题整改，督查指导两路两侧占用建设用地的违法建筑查处工作。做好入城口、城市道路两侧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十四)市生态环境局：指导抓好专项整治行动污染防治等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工作。

(十五)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牵头推进城市道路路面平整排查整治工作，做好入城口、城市市政道路两侧绿化美化和城市市政道路其权属的窨井盖井框差整治工作，在建市政道路标

准化管理。

（十六）市铁路建设中心：负责推进铁路线路红线内的环境卫生、绿化美化工作，负责拆除清理铁路两侧建筑控制区范围内违法设施工作，指导铁路线路红线外的“三化”整治工作，配合制定落实铁路两侧长效管理机制。

（十七）市供电局：负责两路两侧电力线路设施问题整改，负责在公路、城市道路其权属的窨井盖井框差整改美化工作。

（十八）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负责两路两侧供水等市政公用设施问题整改，负责公路、城市道路其权属的窨井盖井框差整改美化工作。

（十九）市通信联建办：负责指导督促各电信营运商做好两路两侧通信设施问题整改和公路、城市道路营运商权属的窨井盖井框差整改美化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乐清市迎亚运“两路两侧‘三化一平’”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下设专班办公室在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编制行动方案，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实施网格化、清单化、项目化管理，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有效落实。

（二）落实检查制度。专班办公室要切实加强对整治工作的监督检查，采取巡检、抽检、互检等方式，深入一线加强督促指导。采取定期督查、随机抽查和明查暗访、查看资料、实地考察等方式，对专项整治行动进行督查检查。

(三)落实通报制度。要及时梳理督查检查情况,采取简报、督查通报等形式,表扬先进、鞭策后进,通报责任不清、工作不力、措施不实等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整改到位。

(四)落实考评制度。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纳入对各乡镇(街道)及相关单位的年度考核内容;建立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考评机制,制定考评办法,落实考评要求,发挥考评导向作用,对主动整治、积极解决疑难复杂问题成效明显的单位给予考评奖励。

(五)落实保障制度。各相关部门、乡镇(街道)成立相应组织机构,制定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机制,梳理任务清单、强化行动方案;准确测算专项整治行动资金需求,制定资金保障计划,统筹做好资金安排,加强资金审核监督,确保专项整治行动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果。

附件:乐清市迎亚运“两路两侧‘三化一平’”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

附件

乐清市迎亚运“两路两侧‘三化一平’” 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

一、专班人员名单

总召集人：林益正

副召集人：赵海宾（市府办）

徐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薛凯（市住建局）

包小闯（市交通运输局）

刘 晓（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干方红（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

成 员：臧晓微（市经信局）

朱旭金（市公安局）

张志刚（市民政局）

郑清华（市财政局）

叶献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卢贤鑫（市住建局）

屠 晓（市交通运输局）

倪海滨（市交通运输局）

徐小鹏（市水利局）

周 信（市农业农村局）

张建钊（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金可洪（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施贤洪（市生态环境局）
阮新光（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
吴 贇（市铁路建设中心）
潘益伟（市供电局）
冯福权（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
马伟明（市通信联建办）

二、专班办公室人员名单

主 任：包小闯（市交通运输局）
常务副主任：屠 晓（市交通运输局）
副 主 任：叶献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倪海滨（市交通运输局）
金可洪（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阮新光（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
吴 贇（市铁路建设中心）
成 员：林久良（市经信局）
陈银希（市公安局）
刘金福（市民政局）
李 娜（市财政局）
周成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林幼峰（市住建局）

千方厅（市交通运输局）
王华强（市交通运输局）
陈 锋（市水利局）
刘艳琼（市农业农村局）
吴建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朱小甫（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陈志炎（市生态环境局）
薛国勇（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
陈雪青（市铁路建设中心）
郑钦调（市供电局）
周一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
罗陈森（市通信联建办）

三、专班工作机制

（一）实行专班扁平化运作。专班办公室工作人员与铁路沿线安全整治办公室、公路路域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整合，其他成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抽调相关人员，办公地点设在乐清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乐清市宁康东路457号）。

（二）建立定期联席会议机制。联席会议实行全体会议和专题会议制度。全体会议由总召集人召集，全体成员参加，必要时可邀请其他部门或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专题会议定期召开（原则每月1次）由专班办公室召集，全体成员或部分成员参加，必要时可邀请其他部门或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专题联席会议

以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重大事项按程序报告市委市政府。

（三）建立定点联络员机制。成员单位和各乡镇（街道）指定1名联络员报市专班办公室（联系人：陈海华，联系电话：13868788321，市府网短号：688321），负责日常数据报送及工作对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政协办公室，市人武部，市法院，市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9日印发
